

經部·小學類

戴爾雅義疏二十卷八冊 清郝懿行疏 清郝聯蓀、郝聯薇校字清同治四年
(1865)歷邑中和堂鮑連元刊本 A09.112/(q3)4742

附：清咸豐六年(1856)宋翔鳳<爾雅義疏序>、清咸豐六年(1856)胡珽<爾雅義疏跋>、清同治五年(1866)郝聯蓀、郝聯薇<爾雅義疏序>。

藏印：「戴顧志鵠捐贈」長型硃印，「梅園書存」方型硃印。

板式：粗黑口，左右雙欄，單魚尾。半葉九行，行二十一字；小字雙行，行二十一字。板框 13.1×18.5 公分。魚尾下題「爾雅義疏○○」、篇卷名及葉碼。

卷之首行題「爾雅郭注義疏○之○」，次行題「棲霞郝懿行學」，卷末題「爾雅郭注義疏○之○」及「孫男聯蓀伯愷 薇近垣校字」。

清郝聯蓀、郝聯薇<爾雅義疏序>末題「歷邑中和堂鮑連元手刊」、

扉葉題「爾雅義疏二十卷」，牌記題「同治四年歲在乙丑沐上重刊」。

按：清郝聯蓀、郝聯薇<爾雅義疏序>云：「歲乙丑二月聯蓀有事濟南，晤陽湖汪叔明司馬，欣然以所藏楊氏足本相授，且任校讎之役，聯薇既刺涿州，謹節廉俸所人爲剞劂之資，閱月九而工始竣，原書訛誤尙多，又經德清鍾舍人麟、陽湖周司馬懋祺、鍾醴尹履祥及汪司馬互相讎勘，是皆有於是書者。」

(陳惠美、謝篤興)